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民國
教育公報
匯編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46

新學社
PDG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民國教育公報匯編

第四六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四六冊目錄

河北教育公報 一九二八年第一年第八期		一
河北教育公報 一九二八年第一年第九期		六七
河北教育公報 一九二八年第一年第十期		一三一
河北省教育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二年第一期		二〇一
河北省教育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二年第二期		二九一
河北省教育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二年第三期		三九三
河北省教育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二年第四期		四九一
河北省教育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二年第五期		五六一

河 北 教 育 公 報

第 一 年 第 八 號
旬 刊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日出版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中國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十三條

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革新的教育家

精神要專業化 思想要科學化

行動要紀律化 生活要平民化

本報目次

命令

本廳訓令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各圖書館等編造支付預算書由

本廳訓令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仰知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土地徵收法仰知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賑務處啟用印信日期仰知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中國國貨暫訂標準仰知照由（不另行文）

本廳訓令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國貨嘜呢絨織品最近調查表仰知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教育局教育會等審查教育會員資格在教育會未成立地方由教育局負責辦理仰遵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縣組織法分期施行一覽表仰遵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奉教育部令凡私人捐款及慶弔往還不准作正開支仰

遵照由

目

次

一

本廳訓令各直轄學校各圖書館等准財政廳咨凡在省庫支款者先造支出預算表冊兼管收入公款者並造收入預算表冊仰遵照由

本廳訓令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等發故宫博物院理事會條例仰知照由
本廳訓令省立各學校等近來學生往往動支學款應由校長嚴行制止仰切實遵辦由

本廳指令濮陽縣縣長李鴻鈞呈飭教育局通知各校認購教育公報請按期分寄由

本廳委任令郭士驥爲元氏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李城華爲良鄉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田恩銘爲文安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王瑞琪爲豐潤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楊 翊爲新鎮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郭慶龍爲靈壽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宋大任爲東明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連德純爲易 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孫世仁爲濮陽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常如勝爲阜城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李慶源爲平山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王守禮爲涞源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常振經爲新河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張希賢爲蔚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馬 濤爲冀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孫德裕爲河間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張瀛洲爲唐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李潤生爲定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扈海樸爲永清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游保忠爲永年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劉路通爲井陘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王雲奇爲安國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辛正儒爲平鄉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吳振禮爲涿鹿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朱名揚爲雞澤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宋尊傑爲陽原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吳坦爲徐水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張瑞圖爲深縣教育局局長由
本廳委任令郭玉英爲鉅鹿縣教育局局長由
法規

(未完)

土地徵收法

中華民國故宮博物院理事會條例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徵集宣揚黨義改良風俗之詞曲詩歌聯語簡章

河北省學校教育補助社會教育辦法

會議紀錄

本廳第十二次工作會議紀錄

專載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說明書

廢止黨化教育名稱代以三民主義教育案

命令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第三三三號

直轄各學校

令省立第一圖書館

通俗
各縣教育局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第一六六七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第五七二號內開：據審計院院長于右任呈稱，呈爲呈請事：案查審計法第一條載稱，凡主管財政機關之支付命令，須先經審計院核准。支付命令與預算案或支出法案不符時，審計院應拒絕之。又審計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載稱，各機關於每月十五日以前，依預算之範圍，編造次月分支付預算書，送由財政部查核；轉送審計院備各等語；據此職院審查支付命令，係依據各機關之支付預算書業經呈請鈞府令飭各機關依法編送在案，但各機關支付預算書，多未按期編造，且間有尙無預算者，職院審查本年九月份各該機關支付命令，即暫以財政部證明書爲憑，究與法定程序不合。理合再行呈請鈞府令飭各機關，依照審計法施行細則第二條之規定，按期編造支付

預算書送財政部，轉送職院，以憑審核，實爲公便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仰候令行各機關查照辦理可也。此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校局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河北省
政府教育廳印

廳長嚴智怡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第三三八號

直轄各學校
令各縣縣長
各縣教育局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第一三二九號內開，茲奉

國民政府訓令第五六五號內開，爲令知事：准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開：查中央政治會議

議決，修正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業經本會第一七二次常務會議決議通過在案。相應檢同該法全文，函送查照等由。附修正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一件。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覆並分行外，合行抄錄原送條文，令仰該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縣校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附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見本報第七號法規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河北省
政府教育廳印

廳長 嚴智怡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 第三三九號

令各直轄學校
縣教育局

爲令知事：案奉

命 令

三

令

河北省政府第三五一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府訓令第四〇二號內開：爲令知事。查土地徵收法，現經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亟抄發原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土地徵收法一件，奉此除呈復外，合亟抄發原條文，令仰該廳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附抄發土地徵收法一件。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校知照。此令。

附發土地徵收法。（見本報法規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河北省
政府
教育廳
印

廳長 嚴智怡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第三四零號

令各直轄學校
縣教育局

爲令知事：案奉

四

河北省政府第五一九號訓令，以案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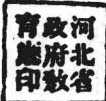
國民政府賑務處第八號公函內開：案查

國民政府公佈賑務處組織條例第二條內載賑務處置處長一人，由內政部部長兼任，總理賑務處事務等語。篤弼運即就任兼職，際翔奉

令為賑務處副處長各等因。奉此，篤弼際翔已於本月八日開始籌備。本月十五日假

內政部正式辦公。當日啟用印信。除呈報并分行外，相應函請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准此。除函復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廳長 嚴智怡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第三三五號

令 直轄各學校
各縣教育局長

命令
市
爲令行事：案奉

大學院第七四一號訓令內開：准工商部函開，案查本部遵奉中央政治會議議決，召集各部院會，各派代表組織國貨調查委員會。原以提倡國貨，非先事調查不足以資考核。查國貨種類不一。著手調查，尤非依據原則，定有標準，不足以資辨別。爰經該會議定，中國國貨暫訂標準，呈報國府鑒核有案。茲奉指令第九一七號內開：呈悉，應准備案，仰即以部令公布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以部令公布外，相應備函送達貴院，請煩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荷等由；並附中國國貨暫訂標準一件。准此。除分令外。合將原訂標準抄發，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校知照。此令。

計發中國國貨暫訂標準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河北省
政府
教育廳
印

廳長 嚴智怡

中國國貨暫訂標準 工商部國貨調查委員會

一，國貨原則

資本 股本必須全屬國人，於必要時得利用外資為流動金，但不得附有妨礙經營主權之條件。

經營 經營權，營業權，管理權，應屬國人。但技術各部之管理，於必要時得聘用外人。

原料 原料應充分採用國產，於必要時得參用外國原料，惟所用之外國原料，以無相當之本國原料可代用者為限。

工作 工作應充分僱用本國工人，於必要時得聘用外國技師，但不得附有妨礙主權之條件。

二 國貨標準

第一等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完全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第二等

國人資本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國人經營

大部份本國原料
大部份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技師

第三等

國人股本
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經營

完全本國原料
完全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技師

第四等

國人資本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國人經營

大部份外國原料
大部份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技師

第五等

國人資本
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經營

大部份本國原料
大部份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技師

第六等 借用外款
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經營

大部份外國原料
大部份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技師

附參國貨及外國貨

一、參國貨

外國在中國經營之工廠，僱用我國工人並採用我國原料者，則其出品雖不得視為國貨。然究與完全外國貨有別，故名之曰參國貨。

中國資本

外人經營

中國原料

國人工作

中外合資

外人經營

中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資本

外人經營

中國原料

國人工作

二、外國貨

外國資本

外人經營

外國原料

外人工作

外國資本

外人經營

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外國資本

外人經營

中國原料

外人工作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訓令 第三四四號